

广东猛狮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获得政府奖励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湖北省郧西县人民政府招商引资相关优惠政策和精准扶贫相关产业奖励政策，广东猛狮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三级全资子公司湖北猛狮光电有限公司于2017年7月10日收到郧西县精准扶贫精准脱贫攻坚战指挥部发放的999万元光伏扶贫奖励资金。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上述999万元奖励资金将计入湖北猛狮光电有限公司2017年营业外收入，全部确认为当期损益，最终会计处理以注册会计师在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上述奖励资金的取得将对公司2017年度的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

特此公告。

广东猛狮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七年七月十一日